

证券代码：836649

证券简称：大佛药业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大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1月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0月31日以书面、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卜国修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 2023-044 号《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卜国修、彭治国、施凯敏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拟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大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3 日